股票代码:603883　　股票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19-020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百姓"或"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和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长财"、"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联席主承销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业务指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百姓转债")。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8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

一、投资者重点关注问题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流程、申购和缴款、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本次发行申购时间为2019年3月29日(T日)9:30-11:30,13:00-15:00。原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在2019年3月29日(T日)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原无限售条件股东在2019年3月29日(T日)参与优先配售时需在其优先配售额度之内根据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足额缴付资金。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需在2019年3月29日(T日)16:00前提交《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下优先认购表》(以下简称"《网下优先认购表》",具体格式见附件一)等相关文件,在2019年3月29日(T日)16:00前(指资金到账时间)按时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认购数量大于认购上限的部分为无效认购,联席主承销商将认定其认购数量即为认购上限;认购数量小于认购上限(含认购上限),则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

2、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联席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对于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证券公司在中签认购资金交收日前(含T+3日),不得为其申报撤销指定交易以及注销相应证券账户。

3、2019年4月1日(T+1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当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确定的网上发行数量时,采取摇号抽签方式确定发售结果。2019年4月1日(T+1日),根据本次发行的网上中签率,在公证部门公证下,由联席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共同组织摇号抽签。

2019年4月2日(T+2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告摇号中签结果,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百姓转债的数量并准备认购资金,每一中签号码认购1手(10张,1,000元)。

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认购资金,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以实际不足资金为准,最小单位为1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3、发行地点

(1)网上发行地点:全国所有与上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

(2)有限售条件股东优先配售地点: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处。

4、锁定期

本次发行的百姓转债不设定持有期限制,投资者获得配售的百姓转债将于上市首日开始交易。

5、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由联席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认购金额不足32,700万元的部分由联席主承销商余额包销,包销基数为32,700万元,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9,810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联席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6、上市安排

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在上交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7、时间安排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2019年3月27日 星期三	T-2日	1、刊登《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19年3月28日 星期四	T-1日	1、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网上路演
2019年3月29日 星期五	T日	1、发行首日 2、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 3、原无限售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4、原有限售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16:00前提交认购资料并缴纳认购资金) 5、网上申购日(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6、确定网上中签率
2019年4月1日 星期一	T+1日	1、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2、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2019年4月2日 星期二	T+2日	1、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2、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2019年4月3日 星期三	T+3日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19年4月4日 星期四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8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

(一)优先配售数量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百姓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8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老百姓的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1.147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0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1手(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0.001147手可转债。

(二)原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方法

1、原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方式

原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购时间为2019年3月29日(T日)上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配售代码为"753883",配售简称为"百姓配债"。

2、原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数量

认购1手"百姓配债"的价格为1,000元,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1手(1,000元),超过1手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

若原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有效申购量获配百姓转债;若原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该笔认购无效。请投资者仔细查看证券账户内"百姓配债"的可配余额。

3、原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程序

(1)投资者应于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核对其证券账户内"百姓配债"的可配余额。

(2)原无限售条件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T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

(3)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认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到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申购委托。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各项内容无误后即可接受申购委托。投资者通过电话或其他方式委托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4)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它自动委托方式委托的,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5)投资者的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三)原有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方法

1、原有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方式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网下认购的方式,在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处进行。

(1)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8日(T-1日)。

(2)优先配售认购时间:2019年3月29日(T日),16:00前,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优先配售权。

(3)优先配售缴款时间:2019年3月29日(T日),16:00前。

2、发送认购资料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配售通过网下认购的方式,在恒泰长财处进行。原有限售条件股东若参与本次发行的优先配售,应在2019年3月29日(T日)16:00之前将以下资料发送至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邮箱ECM@cczq.net处。邮件标题应为"有限售条件股东全称+优先认购百姓配债"。

(1)《网下优先认购表》电子版文件(必须是EXCEL版);

(2)签字、盖章完毕的《网下优先认购表》扫描件;

(3)《网下优先认购表》由授权代表或经办人签署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扫描件;机构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章的,自然人股东由本人签字的,无需提供;

(4)机构股东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自然人股东提供股东身份证复印件;

(5)上交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或开户证明文件(如有)。

请务必保证EXCEL版本《网下优先认购表》与盖章版扫描件内容完全一致。如有差异,联席主承销商有权以EXCEL版文件信息为准。

《网下优先认购表》见本公告附件一,其电子版文件可在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恒泰长财官方网站(http://www.cczq.net/)下载。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填写的《网下优先认购表》一旦发送电子邮件至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处,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不得撤回。每个股东只能提交一份《网下优先认购表》,如某一股东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网下优先认购表》,则联席主承销商有权确定最后一份为有效,其余视为无效。

原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联席主承销商不接受原无限售条件股东在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处通过网下认购的方式进行优先认购。

3、缴纳认购资金

参与优先配售的原有限售条件股东必须在2019年3月29日(T日)16:00之前全额缴纳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划付时请在备注栏注明"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东上交所证券账户号码"和"百姓转债优先"字样。如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东上海证券账户号码为:A123456789,则请在划款备注栏注明:A123456789百姓转债优先。未填写汇款用途或备注内容,或账户号码填写错误的,联席主承销商有权认为其认购无效。

认购资金到账情况可向收款银行查询,也可向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查询。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认购资金到账查询电话0431-80524616。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收款银行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户名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交通银行长春青年路支行
账号	221000678018160052819
人行系统交换号	301241000264
银行查询电话	0431-80524616
联系人	刘飞宏
汇款用途	"上交所证券账户号码"+"百姓转债优先"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须确保认购资金于2019年3月29日(T日)16:00前汇至上述指定账户。原有限售条件股东认购数量大于认购上限的部分为无效认购,联席主承销商将认定其认购数量即为认购上限;认购数量小于认购上限(含认购上限),则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请原有限售条件股东仔细核对汇款信息并留意款项在途时间,以免延误。

认购资金将直接作为认购款。扣除实际的认购金额后,认购资金若有剩余,则余额部分将于2019年4月4日(T+4日)按汇入路径返还。认购资金在认购冻结期的资金利息按国家有关规定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四)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

三、认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

(一)发行对象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及证券投资基金等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二)发行数量

本次百姓转债的发行总额为32,700.00万元。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具体数量请参见"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之"(十七)可转债发行条款"之"2、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三)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四)申购时间

2019年3月29日(T日),上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内,即9:30-11:30,13:00-15:00。

(五)配售原则

上交所交易系统主机根据委托申购情况统计有效申购总量、申购户数,确定申购者及其可认购的百姓转债数量。确定的方法为:

1、当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或等于最终确定的网上发行数量时,投资者按照其有效申购量认购百姓转债。

2、当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最终确定的网上发行数量时,上交所交易系统主机自动按每1手(10张,1,000元)确定一个申购号,并按顺序排号,而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每一个中签号码可以认购1手百姓转债。

(六)申购办法

1、申购代码为"754883",申购简称为"百姓发债"。

2、申购价格为100元/张。

3、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的最低申购数量为1手(10张,1,000元),每1手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1手的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数量上限为1,000手(10,000张,100万元),如超过则该笔申购无效。投资者各自具体的申购并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资者应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联席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

4、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百姓转债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百姓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一经申报,不得撤单。不合格、休眠和注销的证券账户不得参与可转债的申购。

(七)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手续

凡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申购时必须持有上交所的证券账户卡,尚未办理开户登记手续的投资者,必须在2019年3月29日(T日)(含该日)前办妥上交所的证券账户开户手续。

2、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的方式相同。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应认真、清楚地填写买入可转债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到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申购委托。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各项内容无误后即可接受申购委托。投资者通过电话或其他方式委托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八)发售程序

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发售程序请参见"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之"(十七)可转债发行条款"之"2、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之"(2)发行方式"之"2)网上发行"。

(九)缴款程序

2019年4月2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以实际不足资金为准,最小单位为1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十)结算与登记

1、2019年4月3日(T+3日),登记公司根据中签结果进行清算交割和债权登记,并由上交所将发售结果发给各证券交易网点。

2、本次网上发行百姓转债的债权登记由登记公司根据上交所电脑主机传送的中签结果进行。

四、包销安排

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32,700万元的部分由联席主承销商余额包销,包销基数为32,700万元,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9,810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联席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五、中止发行安排

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如双方一致同意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启发行。

中止发行时,网上投资者中签可转债无效且不登记至投资者名下。

六、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对投资者不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

七、路演安排

为使投资者更好地了解本次发行和发行人的详细情况,发行人拟于2019年3月28日(T-1日)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举行网上路演。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八、风险揭示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就已知范围内已充分揭示本次发行可能涉及的风险事项,详细风险揭示条款参见《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摘要。

九、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雅路288号
联系电话:0731-84035189
联系人:张钰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C座5层506
联系电话:010-5667378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席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联系电话:010-6655147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7日

附件一: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下优先认购表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下优先认购表

重要声明

本表仅供持有老百姓有限售条件股份的股东在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处进行优先认购。原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应当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发送本表进行认购属于无效认购。

本表一经认购人完整填写,按发行公告要求签署完毕并发送至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处,即构成向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发出不可撤销的正式认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投资者在发送本认购表的同时、须将电子版文件(非扫描件,必须是EXCEL文件)发送至电子邮箱ECM@cczq.net(请勿使用压缩包)。

认购方信息、认购资金、缴款及退款银行账户信息为认购及缴款登记的重要信息,以上信息错误将导致无法办理债券登记或债券登记有误,请参与认购的原股东务必正确填写。如因原股东填报信息有误导致债券无法登记或登记有误的,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原股东自行承担。

股东名称		股东/授权经办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移动电话	

认购方信息					认购信息		缴款及退款银行账户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户名(上海)	证券账户号码(上海)	证券账户号码对应的身份证号	认购金额(万元)	原持限售股数量(股)	银行账号	银行账户名称	开户行全称	大额支付系统号(12位)
1										
2										
				合计认购金额(万元)						

投资者承诺:确认以上填写的内容真实、有效、完整;《网下优先认购表》EXCEL电子版文件中的相关信息,与所提供的《网下优先认购表》盖章扫描件的内容完全一致(如有差异,联席主承销商有权以EXCEL版文件信息为准);用于认购的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投资者所持股份不存在影响行使本次优先认购权利的情形。

机构股东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单位盖章)

自然人股东本人(或授权经办人)签字:

年月日

网下优先认购表填表说明:(以下填表说明部分无需回传,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1、本表格EXCEL下载地址为:恒泰长财官方网站(http://www.cczq.net/)。为便于清晰起见,建议投资者填写本表电子版并打印签署后再扫描发送。

2、原有限售条件股东若参与本次发行的优先配售,应在2019年3月29日(T日)16:00之前,将以下资料发送至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邮箱ECM@cczq.net处:(1)《网下优先认购表》电子版文件(EXCEL版);(2)签署完毕的《网下优先认购表》扫描件;(3)《网下优先认购表》由授权代表或经办人签署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扫描件。机构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章的,自然人股东由本人签字的,无需提供;(4)机构股东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自然人股东提供股东身份证复印件;(5)上交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如有)。邮件标题为"有限售条件股东全称+优先认购百姓转债"。

3、证券账户号码对应的身份证号填写:身份证明号码为投资者在开立证券账户时提供的身份证明资料号码,如投资者在开立证券账户后已办理完毕修改身份证明资料号码的,需提供修改后的身份证明资料号码。其中一般法人填写其营业执照注册号;证券投资基金填写"基金名称前两字"+"证基";"证监会同意设立证券投资基金的批文号码";全国社保基金填写"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组合号码";企业年金基金填写"企业年金基金监管机构出具的企业年金计划确认函中的登记号"。

4、本表一经填写并加盖公章或签署后,发送至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处,即构成参与认购的投资者对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发出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要约。若因申请人填写缺漏或填写错误而直接或间接导致认购无效或产生其他后果,由申请人自行负责。

5、参与优先配售的原有限售条件股东认购数量大于认购上限的部分为无效认购,联席主承销商将认定其认购数量即为认购上限;认购数量小于认购上限(含认购上限),则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申请人须于2019年3月29日(T日)16:00之前全额缴纳认购资金,并确保认购资金于当日16:00前到达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指定银行账户。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19-021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189号文核准,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百姓"或"发行人")公开发行32,7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发行公告已刊登于2019年3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募集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老百姓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时间:2019年3月28日(星期四)09:30-11:30

二、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特此公告。

发行人: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19-019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3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王呈祥、饶浩、谭坚),实际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发行规模

本次可转债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27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2)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具体为: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0.9%、第四年1.1%、第五年1.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3)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0.59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4)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将采用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3.27亿元的部分(含中签投资者放弃缴款认购部分)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

1)向发行人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本次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A股股东。

2)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包括: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6)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可转债可向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原A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的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1.147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0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1手(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0.001147手可转债。原A股股东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原A股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在前述授权范围内,由董事会负责办理本次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3、关于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放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募集资金存入该等账户。公司将按照上述有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19-018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以通讯表决(电子邮件)的形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谢子龙、莫昆庭、Amit Kakar、Bjame Mumm、武滨、周京、黄伟德、单喆慈),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本次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发行规模

本次可转债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27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2、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具体为: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0.9%、第四年1.1%、第五年1.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3、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0.59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量。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4、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将采用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3.27亿元的部分(含中签投资者放弃缴款认购部分)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

1)向发行人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本次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A股股东。

2)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包括: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6、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可转债可向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原A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的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1.147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0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1手(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0.001147手可转债。原A股股东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原A股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范围之内,不需再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在前述授权范围内,由董事会负责办理本次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关于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放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募集资金存入该等账户。公司将按照上述有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7日